

证券代码：600243 证券简称：青海华鼎 公告编号：临 2017-002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资产出售基本情况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青海华鼎”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海华鼎关于处置全资子公司青海一机数控机床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青海一机数控机床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处置范围的资产（青海一机数控机床有限责任公司所拥有的房屋建（构）筑物、部分机器设备及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按不低于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17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价值14735.05万元，通过公开交易市场予以处置。于2016年11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青海华鼎关于处置全资子公司青海一机数控机床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议案》。

上述资产分别于2016年10月18日至2016年11月14日和2016年11月15日至2016年11月28日在青海省产权交易市场挂牌交易，截至两次挂牌截止日，公司均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为继续推进本次资产出售，公司在评估价值14735.05万元的基础上下降10%（即13261.545万元）在青海省产权交易市场继续挂牌

交易。并于2016年12月5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于2016年12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青海华鼎关于调整价格处置全资子公司青海一机数控机床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评估价值14735.05万元基础上下降10%（即13261.545万元）后通过公开交易市场予以处置。

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至2016年12月19日在评估价值14735.05万元的基础上下降10%（即13261.545万元）在青海省产权交易市场继续挂牌交易。在挂牌竞价期内，经青海省产权交易市场确认只产生一家符合条件的竞买人。按照青海省产权交易市场的交易方式的要求，最终以13261.545万元与受让方青海绿草原食品有限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青海省产权交易市场出具了《产权交易凭证》。

相关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3）、《公司出售资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4）、《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8）、《公司资产出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9）、《公司资产出售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2）、《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5）、《公司出售资产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6-048)。

二、出售资产进展情况

根据《产权交易合同》的相关条款，公司收到首期付款后协助了受让方青海绿草原食品有限公司办理资产产权过户手续，将过户手续的资料交付至权证办理机构。但因时间紧迫，未能在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产权过户的相关手续。近日，经公司与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沟通，审计机构认为此次资产出售在2016年度不具备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条件，不应确认为2016年度的损益。公司将与相关部门积极协调，争取早日完成此次资产出售产权过户手续。

公司将根据资产出售的进展情况进行持续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相关进展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